

徵求領用 720 度高解析拍攝設備一式(財產編號 110-3140308-0015-0000049，採購日期 102/06/10)，包含 720 度拍攝架、相機鏡頭、相機雲台、64G 記憶卡、短腳架及外拍鏡頭包，已逾使用年限(使用年限 5 年)，徵求領用。有需求單位請於 109/01/30(星期四)前，電洽核儀組助理工程師彭成俊(分機：6252)，若無領用，將逕行辦理報廢。



照片上方為 720 度拍攝架，可自行架設相機進行拍攝作業，右方及下方為 Canon 相機鏡頭，左方為相機雲台。因拍攝架設備及內部組件已失其精準度，無法正常執行其功能，且其操作顯示介面已無法精準控制及顯示數據，故擬徵求領用。若無領用，將逕行辦理報廢。